附件5：

**物理学学位授权点专项评估**

**总结报告**

|  |  |
| --- | --- |
|  | 名称: |
| 学位授予单位 | ⎯⎯⎯⎯⎯⎯⎯⎯⎯⎯⎯⎯ |
|  | 代码: |

|  |  |
| --- | --- |
|  | 名称: |
| 学科门类 | ⎯⎯⎯⎯⎯⎯⎯⎯⎯⎯⎯⎯ |
|  | 代码: |

|  |  |
| --- | --- |
|  | 名称: |
| 授权学科 | ⎯⎯⎯⎯⎯⎯⎯⎯⎯⎯⎯⎯ |
| （类别/领域） | 代码: |

|  |  |
| --- | --- |
|  | □博士（获授权时间： 年） |
| 授权级别 | ⎯⎯⎯⎯⎯⎯⎯⎯⎯⎯⎯⎯ |
|  | □硕士（获授权时间： 年） |

202 年 月 日填

**编 写 说 明**

1. 本报告是在学位授权点完成自我专项检查后的自我全面总结，分为三个部分：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专项评估工作开展情况和持续改进计划。
2. 封面：单位代码按照《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管理信息表标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2004年3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教育部《高等学校代码》（包括高等学校与科研机构）填写；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学科门类名称、授权学科名称及其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2011年颁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填写；只有二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授权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原国家教育委员会1997年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
3. 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4. 本报告的各项内容须是本学位点近5年来的情况，统计时间以本报告撰写时间为截止时间，往前推算5年为起始时间。
5. 除特别注明的兼职导师外，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均指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
6.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7. 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8. 本报告文字使用四号宋体，字数不超过8000字，纸张限用A4。
9.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描述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培养体系和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完备性，以及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但不限于师资队伍（队伍结构、导师水平、师德师风）、人才培养（招生选拔、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学术训练或实践教学、学位授予）和质量保证（制度建设、过程管理、学风教育）等。编写时应体现本学位授权点的特色和人才培养水平，相关数据统计、清单列表可以使用图表表示。】

1. 专项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描述专项评估的组织机构、工作流程、日程安排等情况。】

1. 持续改进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本学位授权点的持续改进计划，包括未来一段时间的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

附：本学位授权点培养方案